

母仪天下第二季——金融工具转换

甲公司是一家上市公司，法定盈余公积按净利润的 10%提取，2020 年至 2024 年发生如下经济业务：

资料一：2020 年 4 月 1 日，甲公司定增股份 10 万股，换入乙公司 10%股份，无法达到重大影响，定义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每股市价为 20 元，另支付发行费用 2 万元。2020 年 5 月 1 日，乙公司宣告分红 20 万元，于 5 月 20 日发放，2020 年末甲公司所持有乙公司股份的公允价值为 250 万元；

	如果金融资产被界定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如果金融资产被界定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0 年 4 月 2 日，甲公司定增股份换入乙公司时	① 借：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成本 200 贷：股本 10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90 ② 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贷：银行存款 2	① 借：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 贷：股本 10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90 ② 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贷：银行存款 2
2020 年 5 月 1 日，乙公司宣告分红时间	① 借：应收股利 2 贷：投资收益 2 ② 借：银行存款 2 贷：应收股利 2	
2020 年末调整所持股份的公允价值	借：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 贷：其他综合收益 50	借：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0 贷：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0

资料二：2021 年 4 月 1 日，甲公司以定增 20 万股方式自丙公司换得乙公司 20%的股份，每股的公允价值为 30 元，另付发行费用 11 万元，至此甲公司所持有乙公司股份达到 30%，具备重大影响程度，当日乙公司账面净资产为 3800 万元，其中有商标权公允价值高于账面价值 200 万元，尚可摊销期为 10 年，无残值，乙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当日，甲公司最先所持有的乙公司 10%的股份的公允价值为 310 万元。

2021 年 4 月 1 日，甲公司定增 20 万股方式自丙公司换得乙公司 20%的股份	
当金融资产被界定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当金融资产被界定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借：长期股权投资 600 贷：股本 20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580 另付发行费用 11 万元时： 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1	借：长期股权投资 600 贷：股本 20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580 另付发行费用 11 万元时： 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1

贷：银行存款 11	贷：银行存款 11
2021年4月1日原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转换为长期股权投资	2021年4月1日原交易性金融资产转换为长期股权投资
① 借：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310 贷：其他权益工具投资——250 （——成本 200 ——公允价值变动 50） 盈余公积 6 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54 ② 原其他综合收益 50 万元转留存收益 借：其他综合收益 50 贷：盈余公积 5 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45	借：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310 贷：交易性金融资产——250 （——成本 200 ——公允价值变动 50） 投资收益 60
2021年4月1日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的初始投资成本是 $600+310=910$ （万元）， 相比当日公允可辨认净资产份额：1200（万元）【 $(3800+200)*30%=1200$ 】，形成负商誉 290（万元） 【 $(1200-910)=290$ 】， 相关分录如下： 借：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290 贷：营业外收入 290	

资料三：乙公司 2021 年发生如下经济业务：

- ① 全年实现净利润 360 万元，每月利润均等；
- ② 年末所持有的其他债权投资增值了 20 万元；
- ③ 5 月 2 日宣告分红 90 万元，于 6 月 1 日发放；

【解析】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1200 + 76.5 + 6 - 27 = 1255.5$ 万元

1、甲公司针对乙公司净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① 先将乙公司净利润调整至公允口径 = $360 * 9 / 12 - 200 / 10 * 9 / 12 = 255$ （万元）

② 再确认甲公司投资收益

甲公司应享有的投资收益 = $255 * 30% = 76.5$ （万元）

③ 会计分录如下：

借：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 76.5
 贷：投资收益 76.5

2、甲公司针对乙公司发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作如下处理

借：长期股权投资——其他综合收益 6
 贷：其他综合收益 6

3、乙公司分红时：

① 宣告分红时：5 月 2 日宣告分红 90 万元，于 6 月 1 日发放；

借：应收股利 27
 贷：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 27

② 发放时：

借：银行存款 27
贷：应收股利 27

4、年末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余额=1200+76.5+6-27=1255.5 万元

资料四：2022年1月1日，甲公司将其持有的乙公司股份卖掉了60%，余下的40%已经无法达到重大影响，定义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60%股份的卖价为600万元，交易费用10万元，余下40%的公允价值为400万元。

【解析】

①2022年1月1日卖掉60%时：

借：银行存款 590
投资收益 163.3
借：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720 (1200*60%)
——损益调整 29.7 (49.5*60%)
——其他综合收益 3.6 (6*60%)

②余下40%转换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借：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或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
投资收益 102.2
贷：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480 (1200*40%)
——损益调整 19.8 (49.5*40%)
——其他综合收益 2.4 (6*40%)

③权益法下其他综合收益转投资收益：

借：其他综合收益 6
贷：投资收益 6

资料五：乙公司2022年发生如下经济业务：

- ①全年实现净利润240万元，每月利润均等；
- ②6月11日宣告分红20万元，于7月1日发放；
- ③年末所持有的其他债权投资增值了20万元；

①全年实现净利润240万元，每月利润均等；（无账务处理）

	如果金融资产被界定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如果金融资产被界定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甲公司只有在乙公司分红需要做如下会计处理：	甲公司持有乙公司股份 30%*40%=12% (1) 宣告分红时： 借：应收股利 2.4 (20*12%) 贷：投资收益 2.4 (2) 发放时： 借：银行存款 2.4 贷：应收股利 2.4	

③年末所持有的其他债权投资增值了20万元；（无账务处理）

资料六：2022 年末甲公司所持有的乙公司股份公允价值为 300 万元；

【解析】

甲公司确认 2022 年末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界定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界定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借：其他综合收益 100 贷：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	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0 贷：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

资料七：甲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3 日将所持有的乙公司股份卖掉，卖价为 200 万元，交易费用 2 万元。

【解析】

甲公司 2023 年 2 月 3 日出售金融资产时

金融资产界定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界定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借：银行存款 198 盈余公积 10.2 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91.8 贷：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	借：银行存款 198 投资收益 102 贷：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
同时： 借：盈余公积 10 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90 贷：其他综合收益 100	

备注：黄色部分为对答案的补充说明；蓝色部分为对比高老师第一次答案的更改部分（该部分高老师已经在直播中解答了）。